

服药授权

免于责任和免于赔偿协议

请阅读背面上的信息和程序

请为每一种药物单独填写一张表格

第一部分 请家长或监护人填写			
我在此请求费郡公立学校 (FCPS), 费郡卫生部 (FCHD), 以及学龄儿童照料 (SACC) 工作人员按照本授权书的指示为我的孩子服药。我同意, 如果 FCPS, FCHD, SACC 的工作人员根据本表格第二部分中所列明的执照处方医生或家长或监护人的指示给孩子服药的话, 那么我将不就这些工作人员协助孩子服药事宜对他们提出任何法律诉讼, 也不会提出任何赔偿要求。 我阅读了后面的程序说明, 并且愿意就此承担责任。			
学生以前是否服用过本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如果没有, 学生必须在家里服用第一剂药, 以确保没有任何不良反应) 服用第一剂药的时间: 日期 _____ 时间 _____			
学生姓名: 姓 _____		名 _____ 中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学校名称 _____		学年 _____ 年级 _____
根据学校董事会政策, 除非校长或其指定代表对所有条目进行了审阅, 否则任何学校董事会的雇员、学校护士或者医务室助理都不得给孩子服药或者进行治疗。我在此授权, 在需要的情况下, 学校可以和下列执照处方医生联系, 澄清本药单的相关信息。			
_____ 家长或监护人签名		_____ 日间电话	_____ 日期
第二部分 由家长或监护人填写并签字, 授权学校在学生头痛、肌肉疼痛、牙痛、经痛的时候按照生产厂家的建议最多连续十天为学生服用非处方药或者服用抗生素或抗菌素。所有其他药物都必须由执照处方医生填写并签字。			
费郡卫生部和费郡公立学校不鼓励学生在校期间使用药物。所有能够在上学以前以及放学以后使用的药物都应该在上学前或放学后使用。除非在紧急情况下, 学生不得在学校里注射药物。根据表格后面的程序规定, 学校工作人员只有在绝对需要的情况下才会给在校学生使用药物, 或者在学生参加户外教育项目或者参加隔夜外出活动的时候给孩子服药。所有信息都必须用浅显的文字书写, 而且不能使用缩略语。			
诊断 _____			
药物 _____		途径 (口服、注射、吸入、外用、口腔、直肠等) _____	
如果药物是在需要的时候服用, 请具体说明需要服药时的症状或者条件以及什么时候再次服用。			
在学校或者学龄儿童照料中心服用的药物的剂量, (比如 mg, ml, 或 cc) _____		服用时间或者服药间隔时间 _____	
有效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学年 或 <input type="checkbox"/> 从 _____ 到 _____		如学生在校期间由于同样症状需要服用一种以上的药物, 请列出服药顺序。	
_____ 执照处方医生姓名 (请大写或打字)		_____ 执照处方医生签字	
_____ 家长或监护人姓名 (请大写或打字) (如执照处方医生签字, 家长没有必要填写)		_____ 家长或监护人签字	
_____ 电话或传真		_____ 日期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第三部分 由校长或其指定代表填写			
请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都已填写, 并有签名。(如果执照处方医生在办公信笺或处方单上填写也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药瓶上有清楚的标签 _____ 家长或监护人取回任何没有服用的药物的日期。 (本授权书失效一个星期之内或者最后一个上学日。)			
_____ 校长或其指定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费郡公立学校提供学生档案的条件是: 接受学生档案的一方同意, 除非得到家长、监护人或者有资格的学生的书面授权, 否则不向任何其他人提供有关信息。

就服药程序给家长/监护人的说明

1. 在可能的情况下，学生应该在家里服药，这样学生就不会失去宝贵的上课时间或者减少午饭时间。学生在校期间以及在学龄儿童课前课后照料班里服用任何药物都必须有经过家长或者监护人签字的授权书。有些药品需要得到执照处方医生的批准。药品必须保存在学校医务室或者其他得到授权的地点。**家长或监护人必须亲自把药物送到学校或者从学校取回。高中学生可以把非处方药带到学校医务室或者从医务室里取回。**
2. 除非得到完全和适当的服药授权表格，否则任何学校或学龄儿童课前课后照料班工作人员都无权接受药物。一次只能带 30 天的药物到学校。
3. 执照处方医生可以使用办公信笺或处方单来代替填写表格的第二部分。需要得到的信息必须用浅显的语言写成，而且不得有缩写语。这些信息包括：
 - 学生姓名
 - 出生日期
 - 服药的原因或诊断
 - 药品名称
 - 在可能的情况下请注明在学校服药的剂量 (比如毫克，毫升，或立方厘米)
 - 服药方式
 - 服药时间以及服药间隔时间
 - 如果服用一种以上药物，请说明服药的顺序。
 - 如果在需要的情况下服药，请具体说明服药的条件或者服药者的症状，以及在什么时候可以再次服药。(“在必要情况下重复服药”是不能接受的。)
 - 药单的有效期或生效日期
 - 执照处方医生签字和日期
4. 所有处方药，其中包括执照处方医生提供的样品药，都**必须**放在原来的药瓶内，而且**必须**由执照处方医生或者药剂师标明。非处方药也**必须**放在原来的药瓶内，上面清楚地注明药物的名称。家长或监护人必须在原来的药品上注明：
 - 学生姓名
 - 服药方式
 - 服药的确切剂量 (比如毫克，毫升，或立方厘米)
 - 服药时间以及服药间隔时间
5. **学生必须在家里服用任何新药的第一剂。**
6. 每个新学年开始时或者服药的剂量和时间发生变化时，家长都必须填写新表格，并把表格交给学校或者学龄儿童照料班工作人员。
7. 学校方面将把药品保存在安全的地方，只有经过授权的人才能经手。
8. 本授权书失效一个星期内或者在最后一个上学日前，家长或者监护人必须亲自取回没有使用的药品。在本期间没有被取回的药品将被销毁。
9. 学生必须在学校医务室内或者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服药。家长或监护人必须和学生制定一项计划，以便学生能够在适当的时间到医务室服药。**学生服药的时间不得超过或者提前指定服药时间的半小时。**
10. 如果学生自行服用任何未经授权的药物，费郡卫生部和费郡公立学校将不负任何责任。
11. 在任何情况下，医疗、学校或学龄儿童照料班工作人员都不得违反本规定或费郡公立学校的相关规定而擅自给学生服药。
12. 如果学生需要在学校里或者在学龄儿童照料中心服药，那么家长/监护人必须向费郡公立学校以及学龄儿童照料中心提供药品。